ICS 65.150
B 50

DB21

辽 宁 省 地 方 标 准

DB 21/T XXXX—XXXX

肉用母牛产后饲养管理技术规范

Technical specification for postpartum feeding and management of beef cows

（送审稿）

XXXX - XX - XX 发布　　XXXX - XX - XX

辽宁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发布

前　　言

本文件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结构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这些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辽宁省农业农村厅提出并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沈阳农业大学、锦州医科大学、辽宁长青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法库县广盛源牛业合作社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杨淑华、李鹏、孙雨航、于立辉、董婧、张燚、李林、龙淼、秦霞、李琳、李康、任显东、曹中赞、张旭、高锋、赵兴华、张诗萌、孙林、许可涛

本文件发布实施后，任何单位和个人如有问题和意见建议，均可以通过来电和来函等方式进行反馈，我们将及时答复并认真处理，根据实际情况依法进行评估及复审。

沈阳农业大学　联系人：杨淑华　电话：13591642240　邮箱：yangshuhua0001@syau.edu.cn
地址：辽宁省沈阳市沈河区东陵路120号

肉用母牛产后饲养管理技术规范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肉用母牛产后的饲养管理、产后护理、卫生防疫、档案管理等方面的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肉用母牛产后的特定时期的饲养管理、产后护理及卫生防疫。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所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13078 饲料卫生标准

NY 5027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饮用水水质

NY 5032 无公害食品 畜禽饲料和饲料添加剂使用准则

NY 5126 无公害食品 肉牛饲养兽医防疫准则

DB15/T 706 肉牛饲养管理技术规程

《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2006年7月1日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2021年5月1日修订版）

《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2022年7月1日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2022年10月30日修订版）

3 术语和定义

3.1 胎衣 Afterbirth

又称胚胎外膜，是胚胎生长必不可少的器官，胚胎通过胎膜及胎盘从母体吸取营养，又通过它们运送代谢产生的废物，并能进行酶和激素的合成，是维持胚胎发育并保护其安全的重要的暂时性器官。

3.2 恶露 Lochia

分娩后，残留在子宫内的血液、胎水、子宫腺的分泌物以及变性脱落的母体胎盘混在一起的排出物。

3.3 胎衣不下 Retained fetal membrane ,RFM

母畜娩出胎儿后，如果胎衣在正常的时限内不能排出，就称为胎衣不下或胎膜滞留。

4 饲养管理

4.1 人员要求

4.1.1 场内应配备具有相关专业知识和专业技能的技术人员。

4.1.2 工作人员进入场区应及时更换衣服。

4.1.3 场内工作人员每年应进行一次健康检查，患有人畜共患病者不得从事类似工作。

4.2 饲料的管理

4.2.1 购进的饲料应符合 GB 13078 的规定；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的使用应符合 NY 5032 的规定。

4.2.2 精饲料：以玉米、饼粕、麦麸等为主要原料，添加一定量的矿物质、维生素、氨基酸等营养物质，饲料配方参照 DB15/T 706 规定。

4.2.3 粗饲料：干物质中粗纤维含量高于 18%或细胞壁含量高于 35%的一类饲料，主要包括干草类、农副产品类（荚、壳、藤、蔓、秸和秧）、青贮类、糟渣类和树叶类等。

4.3 日常管理

4.3.1 产房环境要求安静、阳光充足、干燥，易清理、定期消毒，通风好、无贼风，有取暖设备，垫料厚度＞15cm，环境温度 15 ℃～22 ℃。

4.3.2 母牛分娩后可饮麦麸红糖盐水汤（配方：麦麸 1.5 Kg～2 Kg，红糖 0.5 Kg～1 Kg， 食盐 100g～150 g，温水 15 L～20 L 混匀即可）防止胎衣不下。方法参照 DB15/T 706 标准。

4.3.3 分娩后立即驱赶母牛站立，让母牛舔干犊牛身体上的胎水，促进生殖器官的复位。牵引母牛缓行 15 min 左右，防止子宫脱出。

4.3.4 母牛分娩后的前 3 d 以饲喂青干草为主，适当补饲以麦麸、玉米为主的混合精料，控制喂催乳效果好的青饲料、蛋白质饲料等；产后 4 d～7 d，每天增加精饲料量低于 0.5 Kg，精饲料最高喂量不能超过 2Kg；产后 8 d～10 d，限制精饲料及根茎类饲料的喂量，精料最高不宜超过 3 Kg；产后 11 d～15 d 精饲料给量达到 3 Kg～4 Kg。头胎母牛日粮中蛋白质含量不宜超过 15%。

4.3.5 母牛分娩后 7 d 内饮用温水，饮用水标准参照 NY5027 标准。

4.3.6 母牛分娩后自由采食优质干草，如苜蓿、羊草等。 冬季可以加喂青贮饲料、胡萝卜。

4.3.7 母牛分娩后每天适当运动和晒太阳。

5 产后护理

5.1 抗菌消炎

分娩异常的母牛（双胎、难产、产道拉伤、助产过度、胎衣不下），应肌肉注射头孢噻呋钠等抗菌药物，降低细菌性感染性疾病的发生。

5.2 乳房的护理

5.2.1 母牛产后哺乳前用温水清洗乳房。

5.2.2 乳头消毒(0.1%～0.2%高锰酸钾溶液消毒)，并辅助犊牛 3h 之内吃到初乳。。

5.2.3 哺乳期内经常检查乳头，如有红、肿、热、痛等乳房炎症状要及时治疗。

5.3 胎衣的处置

5.3.1 胎衣排出后应及时取走，避免母牛采食，检查胎衣是否完整，防止胎衣残留在子宫内。

5.3.2 母牛分娩时，如发现胎衣排出困难，可注射促进子宫收缩类药物。

5.3.3 母牛分娩后，胎衣超过 6 h 未排出，应进行药物治疗；超过 12 h 未排出，应更换药物治疗或及时进行剥离手术。

5.4 恶露的处置

如产后 10 d 仍排出灰褐色的恶露，气味恶臭或脓样，表明出现子宫炎症，要尽早治疗，避免影响母牛的繁殖性能。

6 卫生防疫管理

6.1 养殖区卫生要求

6.1.1 牛舍、运动场、通道每日彻底清扫 1 次，无积水、积粪、积雪。

6.1.2 粪污清除后应及时运到场外指定地点。

6.2 养殖区消毒要求

6.2.1 出入口设置消毒池，消毒池内可投放 2%的氢氧化钠溶液，每周更换 1 次。

6.2.2 消毒间应安装紫外线灯（紫外线灯消毒时长 15min，保证消毒效果），地面设消毒槽，消毒槽内放锯末或棉麻布料，可用 2%的氢氧化钠溶液浸湿，每周更换 1 次。

6.2.3 牛舍每周可用聚维酮碘、过氧乙酸、戊二醛或百毒杀消毒 1 次，消毒药交替使用。

6.2.4 所有通道每周可用 2%氢氧化钠溶液等消毒剂消毒 1 次。

6.2.5 饲料槽、饮水槽应经常洗刷，保持清洁，每周用过氧乙酸或百毒杀溶液消毒 1 次，消毒药交替使用。

6.2.6 饲养工具每周可用 2%的氢氧化钠溶液消毒 1 次，金属类易腐蚀工具进行熏蒸消毒 1 次。

6.3 防疫

疫苗接种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动物防疫法》及 NY 5126 的要求。

7 病死牛处理

7.1 对牛结核病、布鲁氏杆菌病确诊的肉牛只进行扑杀和无害化处理，对牛舍及相关器具进行彻底消毒。

7.2 对死因不明的新生犊牛（疑似炭疽病例除外）进行剖检，采集病料送当地动物疫病预防控制机构进行检验检测，犊牛尸体可根据《病死畜禽和病害畜禽产品无害化处理管理办法》规定进行无害化处理。

8 档案管理

8.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畜牧法》和《畜禽标识和养殖档案管理办法》规定，建立肉牛繁殖记录制度，记录产后肉牛的发病情况，如难产、胎衣不下、子宫内膜炎、产后发情时间和泌乳情况，治疗方案及治疗效果等。

8.2 建立健全档案资料，保存时间 10 年以上。

AA

附 录 A （规范性附录）

表 A.1　母牛产犊记录

次序	年度		分娩母牛		出生犊牛				备注
					编号		出生重		
	月	日	编号	年龄	公	母	千克		
记事									

表 A.2　（　）月份产房母牛分娩过程记录表

次序	年度		分娩母牛		分娩过程记录								
	月	日	编号	年龄	漏尿囊时间	产犊时间	顺产	助产	高危	胎衣不下	临床用药	接产人	备注
记事													

表 A.3　繁殖期母牛精料补充饲料配方

原料名称	玉米	棉籽粕	酒精蛋白	小米糠	高粱	石粉	磷酸氢钠	食盐	预混料
含量（%）	68	6.2	3.0	4.1	15	1.1	0.6	1.0	1.0